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龙南骏亚精密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南骏亚精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骏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1）。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2018年5月23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800.00万元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认购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800.00	2018/5/23	2018/8/23	4.55%	闲置募集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7天通知存款	无	1,000.00	2018/5/23	2018/5/30	2.025%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系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
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经营对资金周转的需要。通过购买适合的短期低风险投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该事项对公司当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暂无重大影响。

四、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7,80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五、备查文件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018101045262）》。

特此公告。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5日